

桃園市八德區茄苳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集中式特教班按時計資人員」甄選簡章

壹、依據：

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級及專責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暨桃園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約用人員工作規則。

二、桃園市政府 114 年 8 月 11 日府教特字第 1140224025 號函辦理。

貳、甄選類別及名額：正取三名，備取若干名。

參、工作性質：在教師督導下，配合教師教學需求，協助特教學生在校之學習、評量及校園生活適應等事項，並提供學生在校之生活自理、上下學及其他在校生活等支持性服務。

肆、工作待遇：以時薪新台幣 190 元計算，每日最多工作時數 8 小時，每月以實際上班時數計酬，每年薪資不得超過市府全年補助之金額，寒暑假期間不需到校服務亦不發薪資，勞健保費及勞退金除自付額外，機關依規定負擔提撥。

伍、報考資格：

一、具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或同等學力資格或符合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及管理辦法所定人員尤佳。

二、有愛心與耐心並具備服務熱誠者，有特教實務經驗、相關背景者及身心障礙者經考量後優先錄取。

陸、報名：

一、公告日期：114 年 8 月 18 日(星期一)起至 114 年 8 月 30 日(星期一)上午 12 時止(若已徵選額滿即停止公告)，報名表請自行下載列印。

二、報名時程：

(一) 第一次甄選報名：民國 114 年 8 月 25 日(星期一)上午 12 時前。

(二) 第二次甄選報名：民國 114 年 8 月 26 日(星期二)上午 12 時前。

(三) 第三次甄選報名：民國 114 年 8 月 27 日(星期三)上午 12 時前。

(四) 第四次甄選報名：民國 114 年 8 月 28 日(星期四)上午 12 時前。

(五) 第五次甄選報名：民國 114 年 8 月 29 日(星期五)上午 12 時前。

三、報名所需文件：報名表、國民身份證影本、學經歷證件影本、兩吋半身照片一張，證件不足及資格不符者，不得報名。(證件正本當面驗畢即還，影本留存)

四、報名地點：桃園市八德區永豐路 155 號，電話：3611425#613，茄苳國小特教組。

五、報名方式：採親自報名。

六、甄選時程：當日下午 13 時 30 分(逾時即放棄應考資格)

(一) 第一次甄選日期：民國 114 年 8 月 25 日(星期一)，若當日已徵選額滿即停止再次甄選。

(二) 第二次甄選日期：民國 114 年 8 月 26 日(星期二)，若當日已徵選額滿即停止再次甄選。

(三) 第三次甄選日期：民國 114 年 8 月 27 日(星期三)，若當日已徵選額滿即停止再次甄選。

(四) 第四次甄選日期：民國 114 年 8 月 28 日(星期四)，若當日已徵選額滿即停止再

次甄選。

(五) 第五次甄選日期：民國 114 年 8 月 29 日（星期五），若當日已徵選額滿即停止再次甄選。

七、甄選地點：茄苳國小二樓會議室。

八、甄選項目：面試（特教資歷、教育工作理念、特殊教育相關知能及狀況模擬應變等）。

柒、放榜：當日甄選及統計成績完畢後，於下午 4 時前放榜公告於本校網頁，並以電話個別通知錄取者。

捌、注意事項：

一、錄取人員應於錄取公告日期隔天上午 9 時 30 分前至本校輔導室報到，逾期辦理報到者視同棄權，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錄取者提供證件若有不實，應無條件解聘，如涉及刑責並願負相關刑事責任暨放棄先訴抗辯權。

二、錄取人員應於服務前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特教網路中心/特殊教育助理人員增能課程平台 (https://www.aide.edu.tw/ischool/publish_page/2/) 參與特殊教育助理人員職前 36 小時研習之線上課程（已經參加過者不必參加，未曾參加人員由學校核定支時薪參加），並自報到日起聘，每學年應參與特殊教育知能研習 9 小時以上。

三、錄取人員於報到時應繳交公立醫療院所體檢表（含 X 光透視合格），如患有法定傳染病、慢性病、開放性肺結核者，均取消錄取資格。

四、錄取者提供證件若有不實，應無條件解聘，如涉及刑責並願負相關刑事責任暨放棄先訴抗辯權。

五、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玖、本簡章經校長核可後公告，修正時亦同。

桃園市八德區茄苳國民小 114 學年度「集中式特教班按時計資人員」甄選報名表

甄選編號：

二吋半身 脫帽照片	姓名		身份證字號	
	性別		出生年月日	
	通訊地址			
通訊方式	電話： 手機： E-mail：			
最高學歷	學校名稱		科 系	証書字號
經歷	曾服務之機關學校		職稱	起迄年月
專長				
黏貼身分證正面影本 (影本內容須清晰)		黏貼身分證反面影本 (影本內容須清晰)		
審核證件		本人簽章		
審核證件(證件影本供校方存查) ☐ 國民身分證 ☐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 相關特教及專長證明		(以上所填如有不實,願負一切責任)		